

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应到会职工 28 名，实际到会职工 21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工会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张立、周利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选举张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至第二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为止。选举周利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至第二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为止。

2、表决结果：2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0 人，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希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5 日